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73号])、(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4]11号)等法规,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 号,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 称"《配鲁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管理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 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市场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 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以下简称"电子平台") 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 算平台进行。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网 下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港证券"或"保 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报价及拟申购数量、所处行业、市场情 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6.00元/股。

投资者请按16.00元/股在2021年11月18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 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1年11月18日(T日),其中,网下申 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2、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 对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 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报价时间(报价时间以电子平台记录 为准)由后到先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由购数量不低于 拟申购总量的10%,然后根据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当最高申报价格 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 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11月22日(T+2 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名只新股,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

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 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 金账户在2021年11月2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

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 披露。具体中止条款请见"六、中止发行情况"。

6、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 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 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 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 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由险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 读本公告及2021年10月27日、2021年11月3日、2021年11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三羊马(重庆) 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证券市场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 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装卸搬 运和运输代理业"(分类代码:G58)。截至2021年10月22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 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8.74倍, 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本次发行价格16.00元/股对应的 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2.99倍,高于中证指数公司发 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杰平均市盈率。

2、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 2,001.00万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按本次发行价格16.00元/股,发行人预计募集 资金总额为32,016.000000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4,562.267924万元后,预计募集资 金净额为27,453.732076万元。

3.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 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 4.562.267924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7.453.732076万元。 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 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1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 构(主承销商)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股票简称为"三羊马",股票代码为 "001317",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上申购及网下申购。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装卸搬运 和运输代理业"(分类代码:G58)。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了行业平均市盈率,请投资者

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 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 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 接确定发行价格。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电子平台组织实 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进行。本次发行股票申购简称为

"三羊马",申购代码为"001317",该申购简称及申购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 3、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2,001.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本次公开 发行后总股本为8,004.00万股,发行后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本次发 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00.6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60%,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00.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网下和网上投资者在申购时无需

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21年10月22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剔除无效报价后,根据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综合考虑报价及拟申购数量、所处行业、市 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代 格为人民币16.00元/股。同时确定可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此价 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前后執低的2020年争利網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17.24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前后孰低的202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5、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32,016.000000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 用4,562.267924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7,453.732076万元,等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 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 于2021年10月27日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披露。《招股说明书》全文可在巨潮资讯网(www.

6、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申购日为2021年11月18日(T日),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 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 (1)网下申购

①本次网下申购时间为:2021年11月18日(T日)9:30-15:00。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录 入申购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本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

②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 方可且必须参与网下申购。网下投资者应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为其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单信 ,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其中申 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16.00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在参与网下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凡参与初步询价报价的配** 售对象,无论是否为"有效报价"均不得再参与本次网上申购,若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 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③配售对象在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 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贴 2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收付款账户等)以在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 息为准,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网下投资老白台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 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 干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 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 止性情形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①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21年11月18日(T日)09:15-11:30、13:00-15:00。 ②2021年11月18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21年11月1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一 定市值的投资者均可通过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

所有参与本次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③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21 年11月1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 售存托凭证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 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相关证 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 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 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人申购额度。 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 每一个甲购单位对5000版,甲%致重应当分3000区或长至81日,已81日,17日20 的可申购上限和当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8,000股。投资者申购量超过其持有市值对应的网上可申购额度部分为无效申购,对于申购量超过接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 购额度,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对于申购数量超过申购上限的新 股申购委托,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该委托视为无效委托予以自动撤销。

④申购时间内,投资者按委托买人股票的方式,以确定的发行价格填写委托单。新股申购一经深交所交易系统确人,不得撤销。

⑤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 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 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 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 账户注册资料以2021年11月16日(T-2日)日终为准。

⑥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 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3)网上、网下投资者认购缴款 ①2021年11月22日(T+2日)当日16:00前,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 告》披露的初步获配数量乘以确定的发行价格,为其获配的配售对象全额缴纳新股认购资

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 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

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②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1年11月22日(T+2日)公告的《网上中签

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日 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 生的后果及相关注律责任 由投资者自行承相。

③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当出现网下和网 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④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 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 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 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7、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于2021年11月18日(T日)15:00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 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1年11月18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详见本公告"一、(五)回拨机制"。

8、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9、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六、中止发行情况"。

10、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托管席位号系办理股份登记的重要信息,托管席位号错 误将会导致无法办理股份登记或股份登记有误,请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正确填写其托管席位号,如发现填报有误请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11、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1年10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 报》上的《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 "《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www

12、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发行人/三羊马	指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	指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2,001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网下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配售对象根据确定价格发行1,200.6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	
网上发行	指本次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800.4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 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	
投资者	指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及其管理的 自营业务或证券投资产品、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 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网下投资者	指符合《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 询价及推介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有效报价	指初步询价中网下投资者申购价格不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 且未被剔除的报价部分,同时符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 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 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等	
网下发行资金专户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资金账户	
Т 🗄	指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按照其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和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发行公告》	指《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即本公告	
元	指人民币元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为2,001.00万股,全部为新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 量为1,200.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00.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

(三)发行价格及对应的市盈率

通过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00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后孰低的202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17.24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后孰低的202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21年11月18日(T日)15:00同时截止。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在网下出现超额申购的前提下, 根据网上投资者的初步申购倍数,决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数量进行调整。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网上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由参与网下申购的 投资者认购,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已公告的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网上申购

足部分向参与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回拨后仍然不足,则中止发行; 2、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低于100倍(含)的,应当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 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50倍的,回拨后网下发行比例不超 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网上投资者初步认购倍数小于等于50倍的,不进行回拨;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按回拨后的网下实 际发行数量进行配售,将按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确定最终的网上中签率,具体情况请见 2021年11月19日(T+1日)刊登的《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 哟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及2021年11月22日(T+2 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和《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六)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口州 及11女14	
2021年10月20日 (周三)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招股意向书摘要》等相关公告与文件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2021年10月21日 (周四)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截止日(当日 12:00 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 12:00 前)
2021年10月22日 (周五)	初步询价(通过电子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初步询价截止日
2021年10月25日 (周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2021年10月26日 (周二)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2021年10月27日 (周三)	刊登《初步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一次)》、《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摘要》
2021年11月3日 (周三)	刊登《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二次)》
2021年11月10日 (周三)	刊登《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三次)》
T-2 日 2021年11月16日 (周二)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 日 2021年11月17日 (周三)	刊登(发行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1年11月18日 (周四)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日(9:15-11:30,13:00-15:00)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 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 日 2021年11月19日 (周五)	刊登《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 日 2021年11月22日 (周一)	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截止 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T+3 日 2021 年 11 月 23 日 (周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HJ —)	

(2)如因深交所网下IPO申购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 下IPO申购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3)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

(七)锁定期安排

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八)拟上市地点

二、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一)初步询价申报情况

2021年10月22日为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日。截至2021年10月22日15: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13.12元/股-22.99元/股,申报总量为3,023,090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

(三)剔除无效报价后的报价情况

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其中5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61个配 售对象未按《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效的核查资料或提供材料 通过审核、为无效报价,该类配售对象的名单见"附表:网下投资者询价申报情况"中"无效报价 1"的配售对象;1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0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参与配售的关联方,为无效报 该类配售对象的名单见"附表:网下投资者询价申报情况"中"无效报价2"的配售对象;3家 双下投资者管理的3个配售对象被中国证券业协会列入了黑名单或限制性名单,为无效报价, 该类配售对象的名单见"附表:网下投资者询价申报情况"中"无效报价3"的配售对象。

别除无效申购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3.745家、配售对象为15,045个,全部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上述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中属 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嘉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嘉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 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已全部按照相关规定完成登记和备案。报价区间为

13.12元/股-22.99元/股, 申购总量为3,006,290万股, 整体申购倍数为2,503.99倍。 剔除无效报价部分后, 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报价的中位数

_	和加权平均数如下			
Ĉ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加权平均值(元/ 股)	15.98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位数(元/股)	16.00
	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6.00	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 (元/ 股)	16.00

(四)剔除最高报价有关情况

经上述剔除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符 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所属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报价时间(报价时间以电 台记录为准)由后到先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申购数 量不低于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将报价高于16.00元/股的初步询价申报予以 剔除,对于申报价格为16.00元/股的配售对象报价不做剔除。以上过程中总共剔除6家网下投资 者管理的6个配售对象的报价,被剔除的申购量为1,200万股,占剔除无效报价后的申报总量 3,006,290万股的比例为0.04%。该类配售对象名单见附表"网下投资者询价申报情况"中被标注 为"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报价的中位数

和加权半均数如卜: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5.98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位数 (元/股)	16.00	
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6.00	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元/股)	16.00	1

(五)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三羊马所属行业为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分类代码:G58),截至2021年10月22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最近一个月行业

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8.74倍。 与公司主营业务比较接近的上市公司有长久物流、西上海、中铁特货、安达物流,上述可比

上市公司2020年群岛市量十一河直为55.46后,六体市55年1: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10月22日前20个交 易日均价(含当日)(元/股)	2020 年每股收益 (元/股)	2020 年静态市 盈率
603569	长久物流	7.23	0.1625	44.49
605151	西上海	17.73	0.7662	23.14
001213	中铁特货	6.35	0.0781	81.31
831159	安达物流	4.12	0.4578	9.00
平均值				39.48

数据来源: Wind, 数据截至2021年10月22日 注1:每股收益按2020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次发行价格16.0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 后市盈率为22.99倍,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但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 月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 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户在网上、网下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21年10月27日、2021年11

月3日和2021年11月10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六)有效报价投资者和发行价格确定过程

1、发行价格的确定过程 在剔除无效报价、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剩余报价及拟 申购数量、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 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00元/股。

2、有效报价投资者确定过程

有10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64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16.00元/股,亦为无效报价,具体 名单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询价申报情况"中被标注为"**优**/ 未入**围**"的配售对象。 在剔除无效报价、最高报价部分后,申报价格为16.00元/股的投资者为有效报价投资者。 本次网下发行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为3,631家,管理的配售对象家数为14,875个,有效报价数量

总和为2.972.530万股,具体报价信息详见"附基",阿下投资者询价申报情况"中被标注为"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投资者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保 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 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

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为 3,631家,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14,875个,有效拟申购数量总量为2,972,530万股。参与初步 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报价对

(二)网下申购流程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了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 1、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2021年11月18日(T日)9:30-15:00 通过网下发行

16.00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有效报价 网下投资者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 凡参与初步询价报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为"有效报价"均不得再参与本次网上申购,若

电子平台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等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

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必须与其 在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

致所致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行负责。 3. 网下投资者在2021年11月18日(T日)申购时,无需缴纳申购资金。 4.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 账户卡到申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 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证券业协会备案。

(三)网下初步配售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2021年10月20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续。 定的初步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1年11月22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 记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每个配售对象申购数量、每个配售对象 初步获配数量。 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由脑动实际由脑数量明显小干报价时机

将在2021年11月22日(T+2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初步配售情况。

申购量的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

1、2021年11月22日(T+2日)8:30-16:00,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 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 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2021年11月22日(T+2日)16:00

认购资金不足或未能及时到帐的认购均视为无效认购。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获得 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 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帐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

(1) 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 (2)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帐。否则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如同一配 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

(3)网下投资者在办理认购资金划人时,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认购所对应的股票代码,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XFX001317",若没有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 (4)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取得中国结算结算银行资格的各家银行开立了网下发行专户 配售对象备案银行账户属结算银行账户的,认购资金应于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不得跨行划付; 配售对象备案银行账户不属结算银行账户的,认购资金统一划付至工商银行网下发行专

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如下:

序号	井尸行	井尸名 杯	银行账号
1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 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0403170
2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 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8686
3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 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40018839
4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9
5	招商银行深纺大厦支 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6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7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8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9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 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97242
10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 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11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300000255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 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028
14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1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09064
16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17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96531012
18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19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 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注:以上账户信息如有更新以中国结算网站公布信息为准。可登录"http://www.chinaclear 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5)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则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的获配 对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

其全部的初步获配新股进行无效处理,相应的无效认购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 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 确认最终有效认购。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 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在《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发行结果公告》(以下简称"《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证券业协会备

5、若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初步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T+3日)向配售对象退还应退认购款至原划款账户, 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

6、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 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 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律师见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醒: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

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配售对象已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以 网下投资者报送的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关联账户为依据,对配售对象参与网上申购的行为进

4、违约处理: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 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证券业 协会备案。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21年11月18日(T日)9:15-11:30、13:00-15:00。网上投资者应 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发行数量和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800.40万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21年11月18日9:15至11:30,13:00至15:00)将800.40万股 "三羊马"股票输人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6.00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申购简称为"三羊马";申购代码为"001317"。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网上申购时间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21年11月16日(T-2日)前20 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特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

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21年11月1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 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 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特 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投资者相 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 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 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 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上限和当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8,000股。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 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 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报价、 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 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 初始发行股数的干分之一,即不得超过8,000股。 对于申购量超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8,000股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 统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 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以该投资者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 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

由购为有效由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 4、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 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

(六)网上申购程序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2021年11月1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 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市值计 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 开立资金帐户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1年11月18日(T日)前在与深交所联网的 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由购手续

(2) 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发行价格和符合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1、如阳上有效中顺的总量小于或等于本次回拨后网上发行量,不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中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结算系统主机

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报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申报号,每一 中签申报号认购500股。 中签率=(网上最终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若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实际发行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

2021年11月18日(T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有效申购数据,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 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

2021年11月19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 2、公布中签率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11月19日(T+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1年11月19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 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当日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11月22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公布中签结果 4、确认认购股数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九)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1年11月22日(T+2日)公告的《网上中签结果公

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日终,中 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 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 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十)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2021年11月22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于2021年11月23日(T+3

日)8:30-15:00,将其放弃认购的部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报。截至2021年11月23日(T+3 日)16:00结算参与人资金交收账户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资金交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进行无效认购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十一)发行地点

五. 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外理 在2021年11月22日(T+2日),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 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以及因结算参与人资金不足而无效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

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网下、网上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详见 2021年11月24日(T+4日)刊登的《发行结果公告》。

六、中止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中,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实际申购总量未达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2.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 3. 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4、在发行承销过程中,出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异常情形的,被中国证监会责令中止发行; 5、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

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在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择机重启发行。 网下、网上投资者认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 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含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21年11月24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

}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八、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网下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

九、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发行人: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红阳

传真号码:023-65381757

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土主中路199号附1-80号 联系电话:023-65381757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邵亚良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16/22/23楼 联系电话:021-20639435、021-20639436

传真号码:021-20639422

联 系 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三羊马(重庆)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7日